

1.6国家部委、上海市人才计划项目申报流程

业务事项名称		国家及上海市部分人才计划项目申报流程	
业务分类（项目、经费、合作、平台等）	项目	服务对象	全体教师
受理部门	计划项目办公室	涉及部门（机关或院系）	院系、校办、财务处
关键词		国家，上海市，人才计划，项目申报	
建议办理方式（填是或否，可多选）		线上申请（是） 线下服务（是）	
办理流程 1、科研院发布申报通知 2、申请人完成申请书 3、院系科研办审批及备案 4、计划项目办公室审批及备案 5、校办用印 6、材料报送		材料清单 1、申请书 2、申请书需要的相关附件材料 3、数字交大用印申请	
责任人	王淑琴	审批时限	3个工作日
部门窗口	新行政楼B605	联系方式	021-34206880

备注：教育部（霍英东基金、教育部-中国移动基金）
上海市科委（启明星支持计划、优秀学科带头人支持计划、扬帆计划）
上海市教委（曙光计划、晨光计划）

